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江佳穎

電話：06-2991111#8467

傳真：06-2950218

電子信箱：ariel2515@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新營區新泰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府秘採字第10803409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鼓勵本府暨所屬機關及各級學校同仁取得採購專業人員基礎及進階訓練及格證書，並核予行政獎勵，詳如說明，請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秘書處108年3月8日第1080307191號奉核簽呈辦理。
- 二、為充實採購專業人員專業智識，提升本府採購效率及品質，自108年度起，凡參加採購專業人員基礎及進階訓練班並考試及格者(含其他代訓機關)，請各服務機關學校依相關人員取得證照等級予以敘獎，以資鼓勵。敘獎額度如下：

(一)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嘉獎一次。

(二)採購專業人員進階訓練及格：嘉獎二次。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秘書處(採購企劃管理科)

